

吴中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示范工程”

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中标公告

苏州市吴中生态环境局就拟采购的吴中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示范工程”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定标，现就本次采购的中标结果公布如下：

一、项目名称

吴中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示范工程”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二、项目简要说明

为做好吴中区“山水工程”项目申报工作，拟委托第三方技术单位，按照省生态环境厅、自然资源厅、财政厅印发《关于组织申报中央财政支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示范工程项目的通知》要求开展吴中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示范工程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三、采购公告网站及时间

公告网站：吴中区环境信息公开平台

公告时间：2021年2月26日

四、评标信息

开标时间：2021 年 3 月 3 日上午 9: 30

开标地点：吴中商务中心 A 楼 15 楼会议室

五、中标信息

中标单位：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中标单位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 176 号

中标金额：人民币壹拾玖万元 （¥190000 元）

项目名称	中标总价（元）
吴中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示范工程”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190000

六、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苏州市吴中生态环境局

联系人：陈燕芳

联系电话：0512-66983136

联系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苏街 198 号

七、公示期

各有关当事人对采购结果有异议，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

苏州市吴中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3 月 3 日

